证券代码:002655　　证券简称:共达电声　　公告编号:2024-058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人数为32人,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5,704,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1.56%。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365,704,000股变更为360,000,000股。

3、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了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以及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1、2022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5月20日至2022年5月29日,公司在内部BPM系统上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的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22年5月30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2-037)。

3、2022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公告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8)。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4、2022年7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

5、2023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6、2023年5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根据《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对因离职、职位调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所涉及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进行注销/回购注销处理,本次共注销股票期权1,463,000份,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83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5015%。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7、2023年5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8、2023年6月5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3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10、2023年6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11、2023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12、2024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注销股票期权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以及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2024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回购注销原因及数量

鉴于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以来,公司预期经营情况与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设定存在偏差,预计实现激励计划各考核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难度较大,继续实施本次激励计划难以达到原计划的激励目的和效果。为充分落实员工激励机制,保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保护核心团队积极性考虑,结合激励对象意愿和公司实际情况,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同时一并终止与本激励计划配套的《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鉴于上述原因,公司将3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704,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二)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和资金来源

1、回购价格

根据《2022年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人民币5.59元/股)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鉴于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自完成股份授予登记后,公司实施了2023年度权益分派业务,即以现有总股本365,704,000股扣除因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704,000股后的360,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0.30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价格无需调整。

2、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518Z0076号验资报告,公司向32名股权激励对象支付5,704,000股股票的回购款合计人民币32,723,758.58元。

三、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已于本公告披露日前办理完成。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股)	本次变动后(股)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5,813,175	1.59%	-5,704,000	109,175	0.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890,825	98.41%	0	359,890,825	99.97%
三、总股本	365,704,000	100%	-5,704,000	360,000,000	100%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 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五、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公司及广大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注销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

证券代码:605258　　证券简称:协和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常州东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禾投资”)持有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5%;常州协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协诚投资”)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0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05%。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张南国、张建荣分别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东禾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协诚投资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披露后的15个交易日起3个月内,即自2024年7月24日至10月23日。

公司于2024年7月2日收到股东东禾投资和协诚投资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具体情况告知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禾投资	5%以下股东	1,800,000	2.05%	IPO前取得:1,800,000股
协诚投资	5%以下股东	1,800,000	2.05%	IPO前取得:1,800,000股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禾投资	不超过:440,000股	不超过:0.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40,000股	2024/7/24 ~ 2024/10/23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协诚投资	不超过:440,000股	不超过:0.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40,000股	2024/7/24 ~ 2024/10/23	按市场价格	IPO前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注:

1、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2、公司部分董监高通过东禾投资和协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该等董监高承诺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董监高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严格遵守减持不超过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5%的规定。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①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②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所持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价格将进行除权除息相应调整。

③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④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⑤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将遵守上述股份锁定承诺,若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违反上述承诺的,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转让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所获增值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会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相关情形,亦不存在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的破发、破净及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分红、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30%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在减持计划期间内,东禾投资与协诚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协和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6

债券代码:128044　　债券简称:岭南转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岭南转债”(债券代码:128044)转股期为2019年2月20日至2024年8月14日,目前转股价格为1.40元/股。

一、可转债上市发行基本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62 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公开发行6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6,000.00万元,期限6年。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400号”文同意,公司66,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9月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岭南转债”,债券代码“12804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发行的“岭南转债”自2019年2月20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0.63元/股。

公司于2019年3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2019年3月21日召开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0.63元/股向下修正为8.96元/股,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19年3月22日。

公司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根据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公司以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权益分派实施后,“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由8.96元/股调整为5.9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5月30日起实施。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因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根据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目前的5.92元/股调整为5.9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17日起生效。在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进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价格由注销前的5.90元/股调整为5.9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0年7月31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1年9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5,601,655股,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新发行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于2021年9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5.91元/股调整为5.5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9月27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1年11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1年11月30日召开了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59元/股向下修正为3.4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21年12月1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23 年11月20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43元/股向下修正为3.08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23年11月21日。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08元/股向下修正为1.94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24年5月21日。

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4年6月28日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岭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确定“岭南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94元/股向下修正为1.4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2024年7月1日。

二、可转债转股股份变动情况

2024年第二季度“岭南转债”因转股,金额减少10,835,100元(108,351张),转股数量为5,575,778股。截至2024年6月28日,“岭南转债”剩余金额为645,486,800元(6,454,868张)。公司2024年第二季度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名称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变动后(股)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可转债转股	其他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18,886,728	13.03%	-	-	-	-	563,725	219,450,453	13.02%
高管锁定股	218,886,728	13.03%	-	-	-	-	563,725	219,450,453	13.0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60,696,852	86.97%	-	-	-	5,575,778	-563,725	1,465,708,905	86.98%
三、总股本	1,679,583,580	100.00%	-	-	-	5,575,778	0	1,685,159,358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769-22500085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稳健景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银稳健景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中银稳健景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中银稳健景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中银稳健景盈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01655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11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基金备案”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4年7月2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

若截至2024年7月9日日终,本基金出现连续5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的情形,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约定进入清算程序,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

2、若出现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38834788 / 400-888-5566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了解相关情况。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日

关于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0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上清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365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银上海清算所0-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的起始日	2024年07月03日
	限制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
	暂停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业务调整适用于代销机构、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柜台。

自2024年07月03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该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021-38834788。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03日

大成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增加部分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24年7月4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上机构办理大成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基金代码:021170、C类基金代码:021171)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以上机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2.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30-8003
网址:www.gdb.com.cn
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4.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0
网址:www.gszq.com
5.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7.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8.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9.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66
网址:www.ewww.com.cn
10.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95582.com
11.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5
网址:www.cmschina.com
1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13.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1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15.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网址:www.essence.com.cn
16.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网址:www.dwzq.com.cn
17.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1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9.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2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2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22.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23.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www.18.cn
24.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2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网址:www.fund123.cn
26.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27.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0-555
网址:www.tenganxinxi.com
28.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网址:danjuanapp.com
29.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30.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31.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32.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58-5050
网址:www.tl50.com
33.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671
网址:www.hgccpb.com
34.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35.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3275199
网址:www.xinlande.com.cn
36.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37.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3388
网址:www.puyifund.com
38.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licaike.hexun.com
39.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48821
网址:www.taixincf.com
40.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41.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42.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个人业务:95118,400-098-8511
网址:kenterui.jd.com
43.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网址:www.duxiaomanfund.com
44.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20292031
网址:www.wg.com.cn
45.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46.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80-8208
网址:www.licaimofang.cn
4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howbuy.com
4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520fund.com.cn
49.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55-5728
网址:www.hcfunds.com
50.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网址:www.dcfund.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七月三日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4-050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6月28日以专人送出、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7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缪汉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天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同时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2日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4-051

债券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杨天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7月2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杨天威,男,1981年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会计与金融专业本科学历。

2004年9月-2007年10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税务部税务经理;2007年10月-2010年4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税务部税务经理;2010年4月-2013年12月任中国中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计管理部税务副经理;2013年12月-2014年12月任中化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5年1月-2017年6月任艾默儒德能源有限公司(EMERALD ENERGY PLC)哥伦比亚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2017年6月-2020年4月任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能源事业部财务副总监;2020年4月-2024年6月任先正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中国企业财务总监。2024年7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天威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